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1年10月2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董事5人（部分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）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萍先生主持，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同意聘任崔丹丹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0月28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《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；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》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0月27日